

证券代码：836179

证券简称：国天电子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 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浪花路 4 号 1 栋 608 号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1 月 25 日以电话、书面方式发出通知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锦夏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

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拟向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国联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电子”）增加注册资本 2,5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国联电子的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3,5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不改变国联电子的股权结构，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国联电子的股权比例仍为 100%。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建华先生、谢翠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拟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建华先生、谢翠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及其他中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的规定，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9日